附件 1

#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白玉山街道党工委领导本街道的工作和基层社会治理，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白玉山街道办事处在街道党工委领导下履行相应行政职能。主要职责是：

1. 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村）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 统筹区城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 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4. 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5. 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城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

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村）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7. 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8. 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村民委员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村）民和单位参与社区（村）建设和管理。

9. 加强农村工作。负责“三资”（资金、资产、资源）监管，服务“三农”（农业、农村、农民），协助化解涉农信访矛盾，做好统筹城乡发展、乡村振兴等方面工作。

10.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1. 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2. 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下设党员群众服

务中心、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综合执法中心 3 个非独立核算单位并入街本级决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在职实有人数 31 人，其中：行政 23 人，事业 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5,607.7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40.96万元，增长25.5%。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农林水支出增加1561.06万元（主要系2020年突发疫情，新增疫情经费支出；社区工作人员薪资待遇改革，人员经费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减少420.1万元（主要系2020年突发疫情所有工作性经费压减20.0%，另“迎大庆、保军运”维稳工作经费、东部环境整治工作专项经费、军运会高铁高速三环沿线环境整治及清洁家园工作经费等专项经费2020年均未安排）。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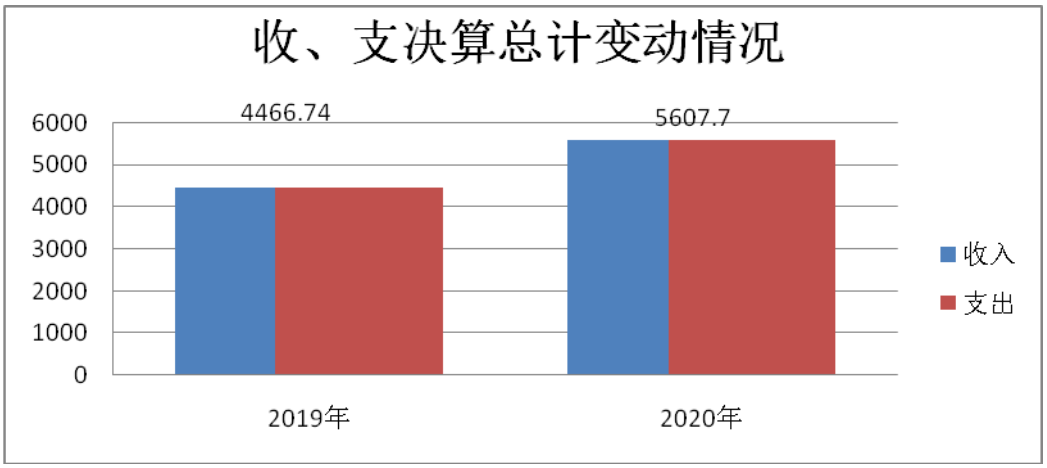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60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07.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 1717.88 万元、教育支出收入 1.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收入 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 1836.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收入 1730.9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收入 159.14 万元、农林水支出收入 61.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收入 70.3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收入 1.44 万元、其他支出收入 22.74 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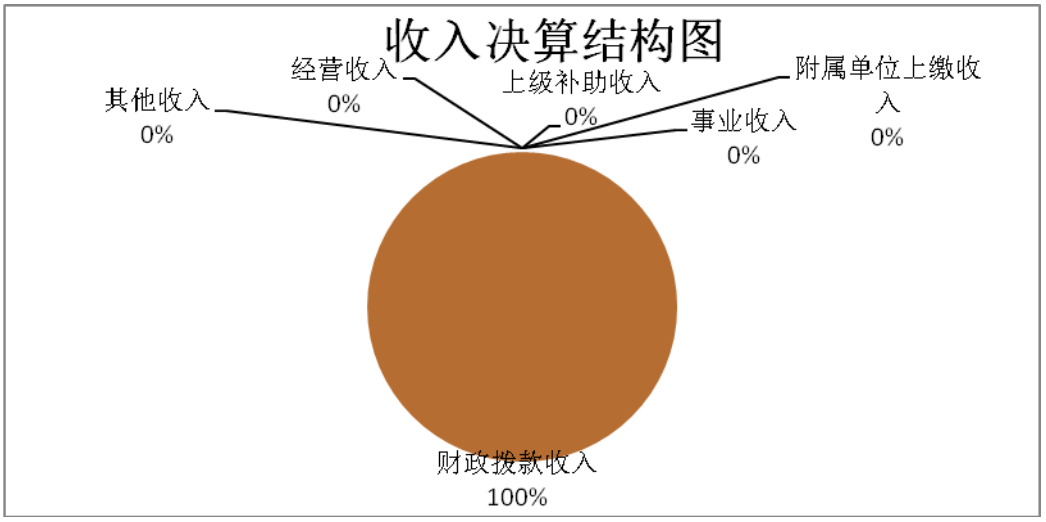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6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7.0%；项目支出 4,653.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7.88 万元、教育支出 1.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6.93 万元、卫

生健康支出 1730.9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59.14 万元、农林水支出 61.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3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 万元、其他支出 22.74 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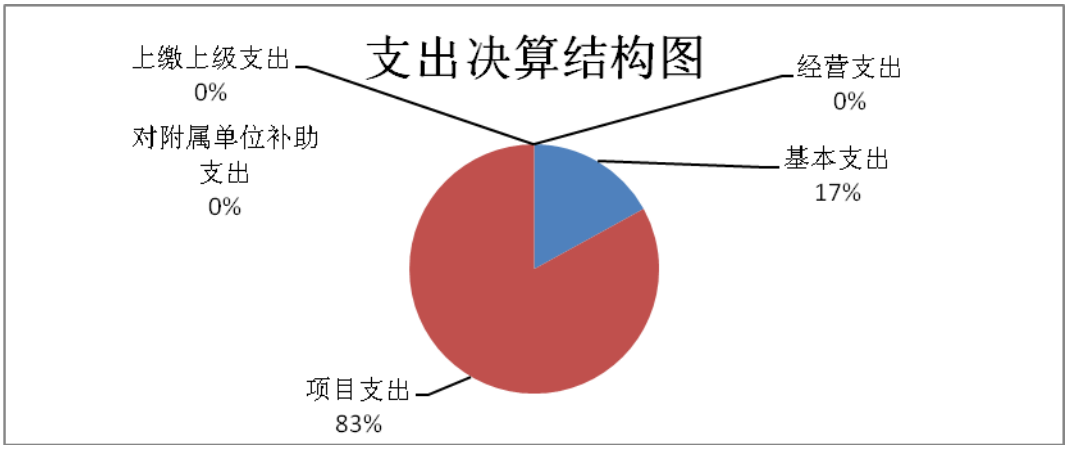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607.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0.96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农林水支出增加 1561.06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突发疫情，新增疫情经费支出；社区工作人员薪资待遇改革，人员经费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减少 420.1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突发疫情所有工作性经费压减 20.0%，另“迎大庆、保军运”

维稳工作经费、东部环境整治工作专项经费、军运会高铁高速三环沿线环境整治及清洁家园工作经费等专项经费 2020 年均未安排）。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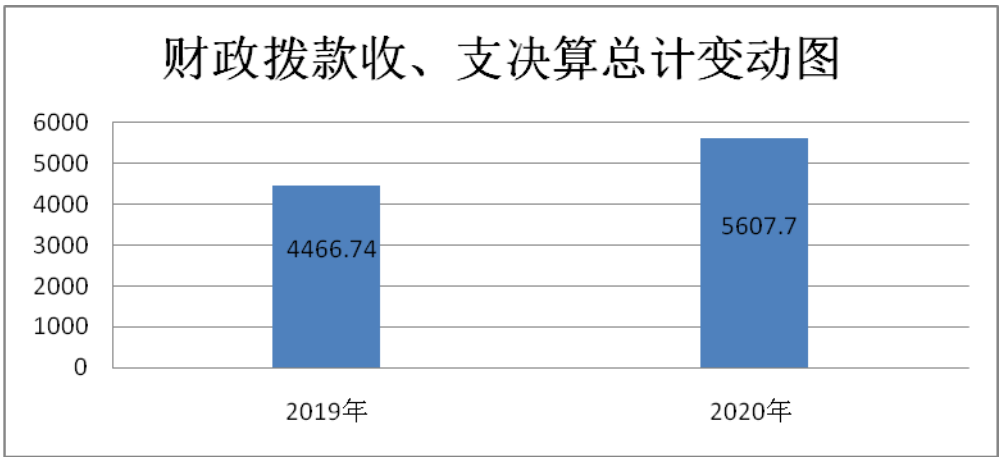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584.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91.49 万元，增长 30.1 %。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农林水支出增加 1561.06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突发疫情，新增疫情经费支出；社区工作人员薪资待遇改革，人员经费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269.57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突发疫情所有工作性经费压减 20.0%，另“迎大庆、

保军运”维稳工作经费、东部环境整治工作专项经费等专项经费2020年均未安排）。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584.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17.87万元，占30.8 %；教育(类)支出1.8万元，占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5万元，占0.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36.93万元，32.9 %；卫生健康(类)支出1,730.93万元，占31.0 %；城乡社区(类)支出159.15万元，占2.9 %；农林水(类)支出61.49万元，占1.1 %；住房保障(类)支出70.34万元，占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44万元，占0.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694.44万元，支出决算为5,58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7.3%。其中：基本支出954.3万元，项目支出4,630.66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8.39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转，足额发放安保队员、流口协管员、员额制等人员工资，做好党建、文明创建、社区（村）统计工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等工作；教育支出1.8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社区教育工作；文化和旅游支出5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社区文体站免费开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92.48万元，主要成效：一是保障社区人员工资待遇，安保及流口协管员

社保足额缴纳，二是保障社区工作正常运转，各项便民政策落实到位，三是用于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建设及白玉山街精神残疾人“阳光驿站”运行工作；卫生健康支出1660.92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工作正常开展，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城乡社区支出159.14万元，主要成效：一是保障环卫工及房产专干工资待遇，二是保障环卫所及城管工作经费，使辖区环境卫生工作得到有序开展；农林水支出61.49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农村工作有序开展，做好防汛排渍抢险工作、河湖管理工作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4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发放村委会协管员津贴。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160.45万元，支出决算为1,717.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行政事业人员政策性增资；二是增加了员额制人员经费、开展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等。

2.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社区教育经费。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免费开放中央补助。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335.64万元，支出决算为1,83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

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社区工作人员薪酬调整；二是增加了社区（村）疫情防控市级补助资金、2019 年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建设运营补贴区级配套资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临时救助资金等。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72.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防疫经费支出；二是新增了计生特殊家庭端午中秋慰问及相关计生工作经费。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8.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拨入了房产专干、环卫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城市管理综合奖励经费、环卫所非捆绑经费等。

7.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8.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湖泊网络化管理经费、农村公益性服务“以钱养事”经费、防汛排渍抢险补助等。

8.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村委会协管员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5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09.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44.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

办事处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1 个参公事业单位、2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9 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公车管理，降低车辆运行成本。主要用于小车加油、保险及维修，其中：燃料费 0.5 万元；维修费 0.56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3 万元；保险费 0.32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0.57 万元，增长 67.9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57 万元，增长 67.9%,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小车使用较多，加油费及维修费较去年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2.74 万元，本年支出 22.7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22.74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53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2.78 万元，增长-5.9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 474.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61.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4.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8.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222.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街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执行，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深化党建引领，积极推动文明创建工作；做好信访维稳及平安创建工作；全面推进城市管理各项工作；完善社区服务，落实民生政策。通过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将单一的支出进度

管理转变为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双维度管理，以监控促落实、促效率，推动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对 6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607.7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我街取得了明显效果，整体绩效自评结果综合得分 96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20 分，项目产出得分 33 分，项目效益得分 28 分，项目满意度得分 15 分。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5 个一级项目。

1.党政（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3.68 万元，执行数为 16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行，为街机关全体人员做好后勤工作；二是深化党建引领，圆满完成疫情防控。深入推广青和居经验，夯实基层党建基础；积极推动文明创建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社区（村）干部能力素质参差不齐，社区（村）党员干部

大多身兼数职、业务繁重，部分干部认识度不高、视野不开阔、工作方法措施不多；二是群团及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力度还不够，白玉山地区老龄化较为严重，1800 余名党员中 60 岁以上的达 70%，培育群众性、公益性社会组织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社区（村）党组织建设，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责任到人。发挥党小组、党员中心户的带头作用，进一步推广“微邻里”使用，增强小区（片区）党组织领导的“三治一服务”实践；二是培养社区（村）党务工作骨干，通过机关轮训、在职培训等方式，不断充实党务干部队伍的业务知识。完善考评激励机制，对成绩突出的社区干部年终考核评优上予以优先考虑。

2. 公共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高效调度，车辆送诊处置各类人员，助力白玉山街成为中心城区第一个无疫情街道；二是常抓不懈做好大城管工作，对市城管局第三方检查坚持月讲评、周调度，严格工作标准，压实主体责任，不断补足短板，提高问题整改率压实责任；三是坚持拆控并举，保持高压查控违态势，实现全街违法建设存量递减、新增为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渣土、重型车辆穿过辖区，车流量大，导致整体环境较脏、保洁和管控难度大；二是整体人员不足导致人员优先

安排到急、重、难工作中，相关日常工作人员不足，很难在现有基础上进行大的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毫不松懈地抓好大城管工作，打造良好的市容环境；二是高压态势抓好渣土和违建控管，完成市区重点任务；三是全面有序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深化文明城市建设。

3. 公共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1 万元，执行数为 1.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做好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全面落实生活保障工作、社会住房保障工作、社保医保工作、残疾人工作等民生工作；二是做好三供一业小区改造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就业压力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疫情防控，加强封控值守督查，牢牢守住社区村湾防线；二是认真落实惠民政策，加大就业政策和用人单位招聘宣传力度，积极推进就业服务，促进更多居民就业。

4. 公共安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 万元，执行数为 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做好疫后排查及宣传工作；二是做好校园周边安全风险排查，确保学生上下学安全；三是化解突出信访矛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四是强化平安测评宣传力度，争创平安街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白玉山街处于城改时期，村域基层社会治理失当引发信访群访，解答答复难度大，矛盾化解难度大，处理处置难度大，维稳成本过高；二是吸毒人员、精神患者数量多，肇事肇祸重症比例大，邪教人员转化艰难，空挂户多，责任难以上交，顽固难改，管控力量不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规范信访流程，做到有访必接，接访必回复，不让上访人多跑路。提高交办督办效率，保证办理质量，做到件件有回复、事事有结论；二是继续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消防安全整治、特殊重点人群管控，做好处置非法集资、打击传销等工作，创建平安社区、无毒社区、无邪教社区、无传销社区，做到发案少，秩序好、群众满意。

5. 环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做好村湾（社区）环境整治工作，提升辖区综合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白玉山辖区内存在大量拆迁区域，路上渣土车流大，带泥漏撒，扬尘严重污染路面，加大了清扫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快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大清扫力度，努力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白玉山街办事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首先，在预算编制环节通过事前评价的方式，及时发现并去除评价不高的项目，避免财政资金的浪费；其次，在财政支出过程中，及时根据资金使用进度进行阶段性分析和测评，考核阶段性目标的完成进度和效果，找出差距，分析原因，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改进管理流程提供支持；最后，规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事后环节的运用，运用才是目的。根据事前设定的绩效目标科学评判支出的效率效果，并将评价结果合理运用于下一年度的预算编制中，逐渐实现以结果为导向控制预算投入。

另外，通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我们对财政资金管理规范、发挥效益突出、绩效成绩显著的部门，在下一年度项目资金安排时会重点考虑，在向上申报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上报。

#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深化党建引领，圆满完成疫情防控
2、突出信访矛盾化解，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3、常抓不懈，做好大城管工作。
4、大力推进重点区域的签约拆除工作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序号 | 重要事项 | 工作内容及目标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1 | 深化党建引领，圆满完成疫情防控 | 街党工委按照区委组织部相关工作要求，整合全部力量，负责各个社区、村及小区，开展疫情排查、值守封控、巡逻劝阻、物资保供、消杀保洁、综合服务等工作。 | 成立了 11 个临时党支部、群众工作队 20 支，负责协助社区、村开展防疫工作 |
| 2 | 突出信访矛盾化解，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 坚持贯彻信访维稳工作“三到位，一处理”方针政策，打通信访办结环节流程，抓住抓好矛盾调处化解关键因素，争取最大限度的案结事了 | 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68 件，152 人次，信访初办率达 100.0%。阳光信访平台上级转办直接回复 18 件，自办件 127 件，区交办件 55 件，省、市交办件 14 件，国家信访局、中央巡视组交办 6 件 |
| 3 | 常抓不懈，做好大城管工作 | 加强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社区村湾环境卫生提升，以专项行动推动工作做精做细，优化人居环境 | 较好地完成了武汉全国文明城市复检和“扮靓江城迎国庆”工作 |
| 4 | 大力推进重点区域的签约拆除工作 | 协调各城改项目部大力推进重点区域的签约拆除工作 | 我街三村项目部共签约 3210 户（共 4227 户），整村签约率平均 76.0%，发放补偿款 1631 户 12.4 亿元，拆除房屋 1340 户 37.45 万方。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

位的公务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服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族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位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族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会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

（乡村便民服务）、村（居）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滩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2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独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

2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0.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咨询电话：027-86414034

附件：2020 年度白玉山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白玉山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0 年度项目自评表